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伯元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huberw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萬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1125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加強培訓班實施計畫。2、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B級加強培訓班實施計畫。(1050112573_Attach001.docx、1050112573_Attach00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辦理105年度「閩南語認證B級輔導研習實施計畫」、「客家語中高級認證輔導研習實施計畫」，請貴校派員參加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5年度本土教育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」，未受過進階培訓之現職教師，不得擔任本土語言教學；並自106學年度起未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現職教師，不得擔任本土語言教學。
- 三、又各校本土語言課程，由「通過本土語言認證之現職教師」教授節數佔現職教師教授本土語言總節數之比率應逐年提高，(閩南語、客家語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、102年以前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或103年以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高級考試以上)，104年底前應達百分之六十，105年底前應達百分之百，爰辦理本研習。

四、研習對象：本縣國中小現職教師。

五、研習時間及地點

(一) 閩南語認證研習：105年7月11日至7月15日共計5天，
於太昌國小辦理。連絡人：李采綾主任(電話:857174
6)。

(二) 客家語認證研習：105年7月18日至7月21日共計4天，
於南華國小辦理。連絡人：蔡怡慧主任(電話:03-852
5043分機212)。

六、即日起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 報名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花蓮縣花蓮市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